

監察報告書

本中心第七屆第4次董事、監察人會議通過109年度業務報告書(工作報告)及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涂嘉玲會計師查核簽證之109年度財務報表，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，尚無不符，爰依財團法人法第25條第2項規定及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機構管理規則第15條規定出具本報告並承認。

敬請 鑒察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

監察人：林瑛珪

林嬋娟

劉嘉雯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4 日